109 學年度第二學期柑園國中彈性學習課程第三次平時評量與定期評量標準

依新北市立柑園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辦法第五條:

學生成績評量,分平時評量及定期評量兩種。領域學習課程評量應兼顧平時評量及定期評量;語文領域學習課程、社會領域學習課程、數學領域學習課程、自然科學領域學習課程五科每學期三次定期評量,藝術與人文領域學習課程、健體領域學習課程、綜合活動領域學習課程、科技領域學習課程等四個領域每學期二次定期評量。彈性學習課程評量,應以平時評量為原則,並得視需要實施定期評量。評量時間由學校訂定,經「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後實施。定期評量方式由「各領域學習課程小組」決定。

◆依110年5月24日新北教國字第1101004064號函,修正109學年度第二學期彈性 學習課程第三次評量方式,如下:

一、彈性學習課程平時及定期成績比例:

彈性學習課程		平時	定期	
班會		100%	0%	
社團		100%	0%	
七年級	E聽就閱耳	100%	0%	
	無限想閱	100%	0%	
	How to be a 柑園人?	100%	0%	
八年級	E聽就閱耳	100%	0%	
	憶起走過從前	100%	0%	
	A 柑園人's plan ?	100%	0%	

二、彈性學習課程平時成績評量標準:

彈性學習課程		平時成績評量標準 100%	定期評量標準 0%
班會		學習態度 50% 參與程度 50%	
社團		學習態度 50% 課堂參與 50%	
七年級	E聽就閱耳	學習態度 50% 口語表達 50%	
	無限想閱	學習單、作業 50% 學習態度 50%	
	How to be a 柑園人?	出席 10% 學習單 40% 報告表現 50%	
八年級	E聽就閱耳	學習態度 50% 口語表達 50%	
	憶起走過從前	學習單 50% 學習態度 50%	
	A 柑園人's plan ?	出席 10% 學習單 40% 報告表現 50%	